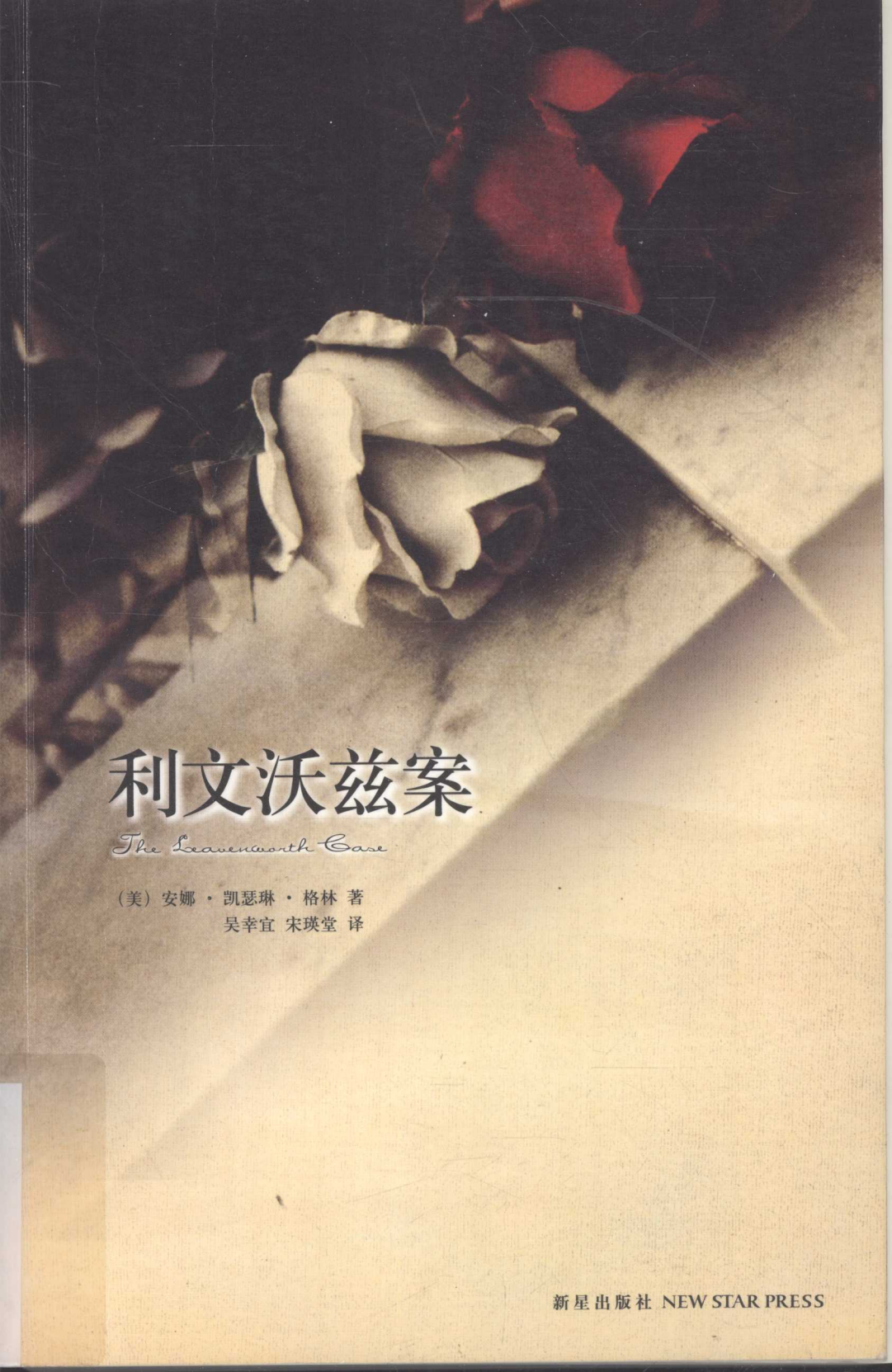




利文沃兹案

The Leavenworth Case

(美) 安娜·凯瑟琳·格林 著
吴幸宜 宋瑛堂 译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

利文沃兹案

The Leavenworth Case

(美) 安娜·凯瑟琳·格林 著

吴幸宜 宋瑛堂 译

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.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利沃兹案 / (美) 格林著; 吴幸宜, 宋瑛堂译. —北京: 新星出版社, 2010. 2

ISBN 978 - 7 - 80225 - 879 - 2

I. ①利… II. ①格… ②吴… ③宋… III. ①侦探小说 - 美国 - 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010663 号



利沃兹案

(美) 安娜·凯瑟琳·格林 著; 吴幸宜 宋瑛堂 译

责任编辑: 褚 盟

统筹编辑: 褚 盟

责任印制: 韦 舰

封面设计: 谜·视觉 张鹏志

出版发行: 新星出版社

出版人: 谢 刚

社 址: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隆基大厦 100005

网 址: www.newstarpress.com

电 话: 010-65270477

传 真: 010-65270449

法律顾问: 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

读者服务: 010-65267400 service@newstarpress.com

邮购地址: 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隆基大厦 100005

印 刷: 北京凯达印务有限公司

开 本: 910 × 1230 1/32

印 张: 11.875

字 数: 285 千字

版 次: 2010 年 2 月第一版 2010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80225 - 879 - 2

定 价: 26.00 元

目 录

第一卷 问题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3 | 第一章 大案子 |
| 11 | 第二章 验尸讯问 |
| 15 | 第三章 事实与推论 |
| 32 | 第四章 一条线索 |
| 38 | 第五章 专家证词 |
| 45 | 第六章 附带启示 |
| 50 | 第七章 玛莉·利文沃兹 |
| 57 | 第八章 情况证据 |
| 71 | 第九章 重大发现 |
| 79 | 第十章 格里茨先生获得新动力 |
| 88 | 第十一章 传讯 |
| 94 | 第十二章 埃莉诺 |
| 100 | 第十三章 问题 |

第二卷 亨利·克拉弗林

- | |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
| 111 | 第十四章 格里茨先生的拿手好戏 |
| 122 | 第十五章 豁然开朗 |
| 131 | 第十六章 百万富翁的遗嘱 |
| 136 | 第十七章 大惊奇的开始 |
| 146 | 第十八章 楼梯上 |
| 153 | 第十九章 办公室里 |
| 159 | 第二十章 特鲁曼！特鲁曼！特鲁曼！ |
| 164 | 第二十一章 个人偏见 |
| 172 | 第二十二章 拼图 |
| 188 | 第二十三章 一位迷人女士的故事 |
| 197 | 第二十四章 徒劳无功的报告 |

目 录

- 206 第二十五章 蒂莫西·库克
214 第二十六章 格里茨先生的解释

第三卷 汉娜

- 227 第二十七章 艾米·贝尔登
233 第二十八章 古怪的经历
244 第二十九章 失踪的目击证人
248 第三十章 烧焦的纸片
254 第三十一章 Q
264 第三十二章 贝尔登夫人的叙述
289 第三十三章 预料之外的证词

第四卷 问题解决

- 297 第三十四章 格里茨先生重掌大局
314 第三十五章 大功告成
325 第三十六章 收网
332 第三十七章 高潮
341 第三十八章 完整自白
358 第三十九章 重大刑案的结果

第一章 大案子

骇人听闻的事件。

——《麦克白》

我当时任职于维尔利、卡尔及雷蒙德法律事务所，头衔是新进合伙人，加入公司约一年左右。有一天早上，维尔利和卡尔先生临时不在，办公室里突然来了一位神色惊慌的年轻人。一见到他，我马上站起身来，不假思索地问道：“怎么回事？不是有什么坏消息吧？”

“我是来找维尔利先生的，他在吗？”

“不在，”我答道，“他今天早上临时有事到华盛顿去了，要明天才回来，但如果你可以告诉我——”

“先生，告诉你？”他答复道，同时以冰冷而坚定的眼神打量了我一番。然后他似乎对我这个人还算满意，于是继续说道：“没什么理由不能说的，这件事又不是秘密。我来的目的是要告诉他，利文沃兹

先生去世了。”

“利文沃兹先生！”

我惊声道，往后踉跄着退了一步。利文沃兹先生不但是我们公司的老客户，更是维尔利先生的好朋友。

“是的，他被人谋杀了。他坐在书房桌前，被不明身份的人射穿了脑袋。”

“枪杀！谋杀！”我几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

“怎么发生的？什么时候？”我喘着气问道。

“昨天晚上，至少我们是这么认为的，但事情是今天早上才发现的。我是利文沃兹先生的私人秘书，”他解释道，“我住在他家里。这桩枪击事件真是恐怖，”他继续说道，“尤其对女士们而言。”

“恐怖？”我重复道，“维尔利先生听到的话，必定大为震惊。”

“她们无依无靠，”他以一种低沉而实事求是的口吻说道——后来我发现这种口吻是他一贯的风格，“利文沃兹小姐们，我是指——利文沃兹先生的侄女们——今天会面临一场讯问，她们需要一位能够指导她们的人在场。因为维尔利先生是她们的伯父生前最好的朋友，所以她们自然要我来找他。但他不在，这让我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办才好。”

“对女士们而言我是个陌生人，”我迟疑地说道，“但如果能对她们有所帮助，而且我对她们伯父的尊敬是如此——”

那秘书的眼神让我说不下去了。他的双眼盯着我，瞳孔突然放大，似乎是把我把整个人都看透了。

“我不知道，”他终于说话了，眉头微微一皱，显然他并不是很喜欢事情的变化，“或许只好这么做，女士们不应该单独——”

“别说了，我这就动身。”

然后我坐下来，匆匆留了个字条给维尔利先生。进行了一些必要

的准备后，我随着这秘书走到街上。

“现在，”我说，“请把你对这件恐怖之事所知的一切告诉我。”

“所知的一切？几句话就够了。昨天晚上一如平常，我离开他时，他正坐在书房的书桌前，然后我们今天早上发现他坐在相同的地方，几乎可以说是完全相同的位置，但头上多了一个子弹穿过的伤口，约有小指尖那么大。”

“死了吗？”

“死了，全身僵硬。”

“太可怕了！”我惊叹道。过了一会儿，我想了想，问道：“可能是自杀吗？”

“不可能。犯案的手枪目前为止还没有找到。”

“但如果是谋杀，动机是什么呢？利文沃兹先生人这么好，怎么可能树敌？如果是盗窃的话——”

“不是盗窃，没有东西遗失，”他打断我的话，“整件事情十分离奇。”

“离奇？”

“非常离奇。”

我转过身，好奇地看着这位前来通风报信的人。一间房子里发生了离奇的谋杀案，住在里面的人相当值得研究。但我身旁这位男士，他的表情却全然无法提供给我丝毫想象的基础。我几乎是马上转开眼去，问道：“女士们受惊吓了吗？”

他向前走了至少五六步才回答。

“若没受到惊吓，就太有违常理了吧？”

不知是因为他当时脸上的表情，还是这个答案本身的缘故，我突然觉得对这位矜持无趣的秘书提起那两位女士，似乎有点亵越禁忌的味道。我听说她们是非常多才多艺、招人喜爱的女子，对于他的反应

我心里有些不以为然。因此，当我看到第五大道的公共马车就近在眼前时，不免觉得松了一口气。

“待会儿再谈，”我说，“马车到了。”

但一坐进去，我们就发现根本不可能谈这件事。因此我利用这段时间，回想一下我对利文沃兹先生的了解。我发现我对他所知的一切，仅止于他是个退休的商人，拥有可观的财富和相当的社会地位。由于他自己没有子女，所以便收养了两个侄女，其中一个还已经成了他的法定继承人。维尔利先生曾提过这位先生的种种怪癖，例证之一便是在遗嘱中只厚待一位侄女，而排除另一位。除此之外，对于他的生活习惯以及人际关系，我所知的极为有限。

当我们抵达时，门前已挤满了人。我几乎没什么时间观察这户街角的深宅大院，便被人群又推又挤地送到宽大的石阶前。我被人群攫住，好不容易才挣脱开来，尤其有位擦鞋匠和一位肉铺小伙计紧紧拽着我，好像以为只要抓紧我的手臂，就可以偷渡到屋里去。我爬上阶梯，发现那位秘书运气奇佳，已经成功地走到了我身旁，匆匆按下门铃。门马上就打开了，我认出了门缝后的那张脸，他是我们城里的一位探长。

“格里茨先生！”我惊呼道。

“幸会，”他答道，“请进，雷蒙德先生。”他静静地把我们拉进去，然后对门外失望的群众咧嘴一笑。“看到我在这里出现，你不应该觉得惊讶。”他说着，伸出手来，同时瞄了我的同伴一眼。

“不惊讶，”我回道，然后又隐约觉得自己应该介绍一下身边的这位年轻人，“这是，这位是……对不起，我还不知道你的名字。”我用询问的眼神看着我的同伴，“这是已故的利文沃兹先生的私人秘书。”我赶紧加了一句。

“哦，”他答道，“秘书！验尸官正在找你呢，先生。”

“验尸官在这里吗？”

“是的。陪审团刚刚上楼去查验尸体，你也要一起去吗？”

“不，我想没有必要。我来这里，只是想给女士们一点帮助。维尔利先生不在。”

“况且，你觉得这是个万万不可错失的良机，”他继续说道，“的确是。既然你人在这里，而这个案子又肯定会非常轰动，我理所当然地认为你这位年轻有为的律师，应该会想要参与这案子的所有环节。但一切还是由你自己判断。”

我好不容易才把一股厌恶的感觉压抑下去。

“我去就是了。”我说。

“很好，那么跟我来吧。”

刚要上楼，就听到陪审团下楼的声音，所以只好跟格里茨先生先退到接待室和起居室之间的休息区。这时候我有机会开口了：“那个年轻人说这不可能是一桩盗窃案。”

“没错！”他的眼睛紧盯着邻近的门把手。

“没有丢失任何东西——”

“而且今天早上发现的时候，房子的门窗也都没有遭到破坏。”

“他倒没告诉我这个，这么说——”我打了一个寒战，“凶手一定整晚都在屋子里。”

格里茨先生阴沉地对着门把手微笑。

“这门把手的样子真丑！”我说。

格里茨先生马上对着它皱眉头。

在这里我必须先说明，格里茨先生并不是那种高瘦有力、目光尖锐的人物。相反，他身材圆胖、性情温和，眼神从不尖锐，甚至有些涣散。他的目光从来不会停留在你身上。老实说，他的眼神即使是盯着什么看，

多半也是一些不重要的东西，譬如花瓶、墨水瓶、书本或纽扣。他似乎对这些东西有特殊的感情，引之为心腹，把自己的想法都藏在里头。至于他个人或他的想法和你之间的距离，就像教堂的尖塔一样遥不可及。而现在，格里茨先生如我所说，正和那丑陋的门把手做亲密的心灵交流。

“样子真丑。”我重复道。

他的眼光移到我的袖扣上。

“来吧，”他说，“趁现在终于没有闲杂人等碍事。”

他在前面带头走上阶梯，但爬到楼梯平台时突然停下来。

“雷蒙德先生，”他说，“我向来不多言个人专业上的秘密，但这个案子是否破得了，就看一开始是不是能掌握到正确线索。我们要对付的不是普通罪犯，而是天才型的凶手。有时候一颗浑然无知的心，反而比受过最高等训练的知识分子更能掌握有价值的线索。如果这类事情发生的话，请记得我是你的人。别到处嚼舌根，只要找我就行了。因为这会是个大案子，一个真正的大案子。现在，来吧！”

“但女士们呢？”

“在楼上房间里。当然心情很哀痛，但听说表现得相当沉着冷静。”

他趋身走向门口，打开门，示意我进去。

刹那间一切都在黑暗中，但一会儿之后，我的眼睛便适应了屋里的光线。看得出来我们身处在一间书房里。

“这就是他被发现的地方，”他说，“在房间的这个位置。”往前走了几步，他把手放在一张铺着厚毛呢的大桌子上，那桌子和椅子占据着整个屋子的中央位置。“你可以看得出来，这张桌子正好面对着门。”他穿过房间，停在一条窄窄的过道尽头的门槛前，那条过道通往前面的一个房间。“死者被发现时是坐在椅子上的，背对着过道，因此凶手

作案时必然得通过门廊，停下来，这么说吧，大约在这里。”

格里茨先生的脚稳稳地踏在地毯的某个点上，大约离刚才所说的过道门槛一英尺远。

“但是……”我匆匆打断他。

“没有‘但是’的余地，”他大声说，“我们已经研究过整个情景。”

他对继续谈论这个话题毫无兴趣，旋即转身，迅速走在我前面，走过刚才提到的过道。

“酒柜、衣橱、盥洗设备、毛巾架。”

我们迅速走过过道，他如向导般解说着，双手左右挥舞，解说的结束语是“利文沃兹先生的私人房间”。呈现在眼前的正是利文沃兹先生舒适的房间。

利文沃兹先生的私人房间！这正是“他”所在的地方，这个可怕的、血迹斑斑的“他”，昨天还是一个活生生的人。走到悬挂着厚重布幔的床边，我举起手打算推开布幔，格里茨先生接手过来，露出了躺在枕头上那张冰冷沉静的脸。那张脸是如此自然，我忍不住开始盯着他看。

“他的死亡来得太突然，以至于五官都没有扭曲。”他说道，同时把他的头转向一旁，露出头颅后面一个可怕的伤口，“这样一个伤口可以把一个人从这世上送走，而不引起注意。外科知识将说服你，这样的伤口不可能是他自己动手的。这是一桩蓄意的谋杀案。”

我因惊恐而突然向后退了一步，这时我看到对面墙上有一扇门通往大厅。这门似乎是这个房间除了我们刚才经过的过道之外，唯一和外面相通的出入口。我不免怀疑凶手是从这里进来，再绕道到书房去的。格里茨先生看出了我眼神中的疑问，他自己的目光则落在吊灯上——匆匆敷衍了我一句：“门是从里面锁住的。可能从那里进来，也可能不是，我们不打算下定论。”

我发现床面并未弄乱，于是问道：“他当时还没有就寝，是吗？”

“不，悲剧从发生到被发现有十个小时之久，这已有足够的时间让凶手观察局势，为后续发生的一切做好准备。”

“凶手？你怀疑是谁？”我低声说。

他漠然地看着我手上的戒指。

“每一个人，也可以说是没有任何人。我的工作不是去怀疑，而是去侦察。”他放下手上的帘子，领我走出房间。

验尸官的讯问会就要开始了，我感到有一股强烈的欲望想要参与其中，因此请格里茨先生通知女士们，说维尔利先生不能前来，所以由我越俎代庖，提供任何有关这不幸事件的协助。我往楼下的大厅走去，在人群中找了一个位子坐下来。

第二章

验尸讯问

庞大谜团中的小图像，正是事件浮现的基础。

——《特洛伊罗斯与克雷西达》

整整几分钟的时间，我都因突然接触窗外流泻进来的日光而感到有些晕眩。眼前对比鲜明的景象冲击着我的意识，使我陷入几年前因过度使用乙醚而造成的双重人格现象。当年的我，似乎同时过着两种截然不同的生活：在两个截然不同的地方，经历着两起不同的事件。现在我的思绪也分成两条没有交点的轨道：华丽的房子、精致的家具，昨日的生活残留下的闪闪光芒——我看见打开的钢琴上面有一纸乐谱，架在女士用的扇子上。这些影像占据了我整个注意力，正如围绕在我身旁各式各样形貌各异、急躁不安的人。

或许思维的混乱是来自这栋极度华丽的屋子。那丝缎般的光彩，

闪光的青铜，以及随处可见的大理石所散发出的微光，构成一串串炫目的光影。但我宁愿认为，这炫目的感觉主要来自对面墙上那幅画对我的激荡。一幅甜美的画——甜美、诗意，完全符合艺术家最崇高的理想，但同时也是单纯的——画中的年轻女子有着亚麻色的头发，娇羞的蓝眼，穿着皇室衣裳，站在森林小径上，回头张望着跟随在后的某个人，然而在她温驯的眼角、婴儿般的双唇上，悄悄流露的并非全然的神圣，而是一种鲜明的个性。若不是那服饰的开放——腰身开到腋下——光是前额的短发，以及颈项与双肩完美的线条，我会以为那是这屋里某位女士的肖像。尽管如此，我还是难免地去想象利文沃兹先生的侄女，正如这迷乱人心的金发美女一样望着我，带着召唤的眼神，伸出冷峻的双手。这奇想鲜明的程度使得我有些战栗，甚至怀疑这姣美的画中人，是否真的不知这屋子在昨日的欢乐之后，发生了什么样的惨剧；若她有知，为什么还能如此诱人地站在那里微笑？突然间，我意识到自己正深陷沉思中，对周遭的人群视而不见。在人群里头，有严峻、精明而专注的验尸官，他高贵的模样也和美女图一样在我心里留下了鲜明印象，或像棱角分明、更具贵族气息的普塞克女神^①的雕像一样，柔和优美地从他右边深红的窗户旁绽放光彩。即使是聚拢在我眼前的陪审团——成员们虽是面貌各异，但都是同样的平凡无奇。还有激动的仆人们，哆哆嗦嗦地聚在较远的角落。更加格格不入的画面是一位脸色苍白、獐头鼠目的记者，坐在一张小小的桌子前，以食尸者般的热情奋笔疾书，让我起一身鸡皮疙瘩。这些人物一个个在我眼前的豪华场景里，而周遭的华丽使得他们的存在更加碍眼，如梦魇般虚幻。

^① Psyche，希腊神话中的神，是人类灵魂的化身，以长着蝴蝶翅膀的少女形象出现，与爱神相恋。